

公共租赁住房死亡户办理退房手续的公告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冀政〔2011〕68号）、《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秦皇岛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》和国家相关法律规定，为了加强公共租赁住房动态管理，我中心需对承租人已死亡的公共租赁住房进行清退，用以实现符合保障资格人员的实物配租。我中心多次通过电话、留置、邮寄送达书面通知等方式查找、通知已死亡承租人有继承权的近亲属（以下简称“近亲属”），限期到指定地点清理承租人遗物、办理退房手续、腾退租赁房屋等，但至今仍有部分已死亡承租人近亲属无法取得联系，或近亲属逾期未到指定地点办理相关事宜。

现特发公告，请公告附表《公共租赁住房死亡承租人情况和退房办理明细表》承租人的近亲属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，持与承租人的关系证明到秦皇岛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（地址：秦皇岛市海港区迎宾路89号，联系电话：0335-3650972）为承租人清理遗物，办理退房手续，腾退住房。如逾期未办理，我中心将联合所在地社区相关单位清理遗物，腾退住房，如因此造成的一切财产毁损灭失，我中心概不负责。

特此公告，望相互转告为谢！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5月30日

附：《秦皇岛市公共租赁住房死亡承租人情况和退房办理明细表》

附：《秦皇岛市公共租赁住房死亡承租人情况和退房办理明细表》

秦皇岛市公共租赁住房死亡承租人情况和退房办理明细表

承租人姓名	身份证号码	承租的公租房地址
周玉萍	1303*****2724	秦皇岛市海港区安居东里小区 41 号 楼 1 单元 909 室
杨振华	1303*****2911	秦皇岛市海港区东环北里小区 25 号 楼 8 单元 102 室
鲁法威	1303*****1115	秦皇岛市海港区学府嘉园小区 15 号 楼 2 单元 1203 室
廉淑贤	130*****1429	秦皇岛市海港区学府嘉园小区 18 号 楼 1 单元 801 室
李显军	130*****1134	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宁馨苑小区 10 号 楼 5 单元 401 室
王喜	130*****1958	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宁馨苑小区 14 号 楼 1 单元 302 室
杨立新	130*****0056	秦皇岛市海港区安居东里小区 39 栋 2 单元 2402 号
车宝会	130*****3626	海港区温馨家园 5 栋 3 单元 2201 号
李海	130*****2719	秦皇岛市海港区安居东里小区 39 栋 1 单元 303 号

刘雅宜	130*****9768	秦皇岛市海港区安居东里小区 39 栋
刘文俊	130*****3918	秦皇岛市海港区安居东里小区 39 栋 2 单元 102 号
王纯有	130*****5415	秦皇岛市海港区军安小区 23 栋 2 单
师亚臣	130*****0533	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宁馨苑小区 10 栋 1 单元 202 室
鲍怀深	220*****1879	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宁馨苑小区 11 栋 4 单元 103 室